

证券代码：300485

证券简称：赛升药业

公告编号：2022-087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君元药业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子公司沈阳君元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君元药业”）提供总计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结算利息。

2、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概述

因子公司君元药业目前处于产品上市的关键阶段，根据其经营需要，为推动产品上市进程，公司决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向君元药业提供总计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结算利息。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沈阳君元药业有限公司
- 2、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2MA0P430D6R
- 3、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麦子屯 603 号沈阳浑南生物医药产业园 9 号楼
- 4、法定代表人：王雪峰
- 5、注册资本：1,312 万人民币
- 6、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成立日期：2015年11月02日

8、营业期限：自2015年11月02日至2065年11月01日

9、经营范围：中西药制剂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 | 出资比例 |
|----------------------|--------|--------|
|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900 | 68.60% |
| 北京亦庄生物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300 | 22.87% |
| 沈阳天邦药业有限公司 | 26.133 | 1.99% |
| 王光 | 85.867 | 6.54% |
| 合计 | 1,312 | 100% |

1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度 | 2022年1-9月 |
|-------|---------------------------|--------------------------|
| 资产总额 | 11,347.60 | 11,211.13 |
| 负债总额 | 805.52 | 1,203.58 |
| 所有者权益 | 10,542.07 | 10,007.55 |
|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 30日 |
| 营业收入 | 0 | 21.54 |
| 净利润 | -1,099.16 | -556.52 |

注：上述数据中2021年为经审计数据，2022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三、财务资助主要内容

- 1、借款对象：沈阳君元药业有限公司。
- 2、借款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向君元药业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 3、借款用途：仅用于君元药业日常经营、业务发展，不得他用。
- 4、借款期限：36 个月，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 5、借款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结算利息。

四、存在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前,子公司君元药业正处于产品上市的关键阶段,经营情况较为稳定,公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实施有效地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同时,公司此次为君元药业提供财务资助是以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向子公司君元药业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结算利息,定价公允,符合市场标准,有利于其运营发展;公司为君元药业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以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借款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君元药业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以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借款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向子公司君元药业提供财务资助，因子公司君元药业目前处于产品上市的关键阶段，根据其经营需要，为推动产品上市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实施有效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资金安全和风险可控。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八、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30日